

**2024 年度
上杭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杭县司法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承担法治上杭建设的政策研究，提出推进法治上杭建设的措施和工作建议；拟定法治上杭建设中长期规划，负责全面推进依法治县有关重大决策部署实施督导工作。

（二）负责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起草或组织起草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涉法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报备工作。负责各乡（镇）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以及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四）承办县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负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

（六）落实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实施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协助做好人民监督员的选任和培训、考核等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开展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七）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八）统筹全县法律服务资源，建设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司法行政审批工作。

（九）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推进司法行政系统基层基础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十）规划、协调、开展法治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基层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队伍培训等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起草或组织起草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涉法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报备工作。负责各乡（镇）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以及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县政府依法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上杭县司法局部门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上杭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60
上杭县公证处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
上杭县司法局（事业）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上杭县司法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围绕上级司法行政工作部署，结合我县工作实际抓好落实。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全面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一是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2024年3月，成功创建全省第二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同时，对照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标准，细化职责分工，凝聚工作合力，全力做好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迎检工作。二是不断压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常态化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评议工作。与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联合建立法治督察突出问题线索收集协作配合机制，切实加强法治督察与政法机关监督协作配合，提升法治督察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权威性。三是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制定并公开了《上杭县人民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县检察院联合制定《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协作配合工作机制（试行）》，不断提升执法监督质效。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和清理工作，切实做好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作用。2024年，共向市政府及县人大报备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发文的规范性文件5件，新收行政复议案件92件，受理54件，不予受理27件，其他处理11件，审结案件44件，复议合法率100%，承办经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及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共计13件，无败诉行政诉讼案件。

（二）创新打造普法宣传新品牌。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打造“才溪女·蒲公英”、“畚乡·蒲公英”等普法志愿品牌，“才溪女·蒲公英”普法法治品牌入选福建省“蒲公英”普法创新案例，被《人民网》《法治网》刊发，并被司法部法宣中心制成专题宣传片宣传推广。培育壮大普法队伍，成立“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1个、中队25个，“蒲公英”公益普法志愿者共计2681人。提升重点人员普法实效。推动领导干部学法

用法常态化，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任前“考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领导干部任前学法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重点内容，切实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进校园”“法治宣传月”系列活动 200 余场次，常态化深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2024 年，累计为 35 家企业开展“法治体检”382 次，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 63 件。

（三）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以政法力量下沉工作为抓手和载体，做好源头预防大排查、依法调解大比武、诉源治理大攻坚“五比一看”活动。组建矛盾纠纷调处和维稳突击队，全力做好“6·16”强降雨灾后矛盾纠纷调处化解。2024 年，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化解矛盾纠纷 15973 件，调解成功数 15782 件，成功率 99%，其中化解“才溪婚恋情感纠纷”“临城涉外籍人员婚姻家庭纠纷”等重大矛盾纠纷 27 件，化解“太拔清源山山体滑坡涉灾纠纷”“临城上登村房屋倒塌损害赔偿纠纷”等涉灾矛盾纠纷 8 件。二是抓牢抓实重点人员管理。依法规范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选聘村居助矫员 344 人，加强监督管理，持续开展社区矫正“一县一品”心理矫治品牌创建系列活动。探索完善通过视频方式加大覆盖面，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警示教育，增强社区矫正对象守法意识。目前，全县在册社矫对象 223 人。严格落实省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三十条措施，组织开展全县刑满释放人员教育管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排查出 14 类重点人员 176 人，为 77 名安置帮教对象提供就业咨询服务，推荐安置帮教对象 11 人就业，帮助重点帮教对象 1 人就业。

（四）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一是健全完善基层服务体系。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全面提升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建设，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公共法律服务“1520”示范点建设，努力做到以典型促提升、以示范带全局。二是深化公共法律服务活动。深耕“法援惠民生”品牌，扎实推进“百名律师进乡村”公益法律活动，打造“148”特色品牌。今年来，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494件，线上、线下共受理各类法律咨询12000余人次，挽回经济损失718.6万元。三是狠抓公证服务质量提升。积极开展公证服务“最多跑一次”工作，并结合公证处实际合理调配人员，进一步简化办证流程，对于法律关系简单、事实清楚、无争议的公证事项，只要申请材料齐全、真实、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实现让当事人“最多跑一次”，不断提升公证服务质量。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34.07
五、事业收入	31.48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6.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27.87	本年支出合计	2,239.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41.11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0.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0.64
总计	2,419.71	总计	2,419.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 227. 87	2, 169. 61	0. 00	31. 48	0. 00	0. 00	26. 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222. 87	2, 164. 61	0. 00	31. 48	0. 00	0. 00	26. 79
20406			司法	2, 222. 87	2, 164. 61	0. 00	31. 48	0. 00	0. 00	26. 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 606. 23	1, 579. 55	0. 00	0. 00	0. 00	0. 00	26. 6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3. 58	32. 00	0. 00	31. 48	0. 00	0. 00	0. 10
2040610			社区矫正	56. 00	5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01. 63	301. 6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5. 43	195.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00	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 00	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 00	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2,239.07	1,950.65	288.42	0.00	0.00	0.00
204			2,234.07	1,950.65	283.42	0.00	0.00	0.00
20406			2,234.07	1,950.65	283.42	0.00	0.00	0.00
2040601			1,576.33	1,576.33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104.68	72.68	32.00	0.00	0.00	0.00
2040610			55.99	0.00	55.99	0.00	0.00	0.00
2040650			301.63	301.63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195.43	0.00	195.43	0.00	0.00	0.00
224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07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0799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6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58.76	2,158.76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69.61	本年支出合计	2,163.76	2,163.7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5	5.85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169.61	总计	2,169.61	2,169.6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63.76	1,875.34	288.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58.76	1,875.34	283.42
20406	司法	2,158.76	1,875.34	283.42
2040601	行政运行	1,573.71	1,573.71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2.00	0.00	32.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99	0.00	55.99
2040650	事业运行	301.63	301.63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5.43	0.00	195.4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	0.00	5.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6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3.36	30201	办公费	54.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2.9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32
30103	奖金	300.6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32
30107	绩效工资	104.11	30205	水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77	30206	电费	1.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3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6	30211	差旅费	1.4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5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2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8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8.33	公用经费合计					32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9.8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3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30
3. 公务接待费	6	2.5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419.71 万元，支出总计 2,419.7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78.65 万元，下降 10.33%。主要是厉行节约，保运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2,227.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29 万元，下降 8.7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69.6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1.48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6.79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2,239.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02 万元，下降 10.3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50.6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79.82 万元，公用支出 370.8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88.4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69.61 万元，支出总计 2,169.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71.30 万元，下降 7.32%，主要是：厉行节约，保运转。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3.7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7.15 万元，下降 7.5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601 行政运行 1,573.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7.00 万元，下降 5.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拆表核算导致行政运行减少

(二)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2.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了往年列入其他司法支出的公共法律服务支出

(三) 2040610 社区矫正 55.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99 万元，增长 409.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了往年列入其他司法支出的社区矫正经费支出

(四) 2040650 事业运行 301.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 万元，增长 0.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拆表核算导致事业运行增加

(五)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5.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17 万元，下降 29.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了往年列入其他司法支出的社区矫正经费支出

（六）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了一笔洪灾救助款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5.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48.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7.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9.8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35%；较上年减少 14.14 万元，下降 41.6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12%；较上年减少 14.23 万元，下降 45.1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7.94 万元，下降 100.00%。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上年度新购置了公务用车，今年未新购。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12%；较上年增加 3.71 万元，增长 27.29%。主要是新购置公务用车运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4.48%；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3.45%。主要是迎接上级检查工作接待增加。累计接待 26 批次、26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行政大楼运行经费、行政复议工作经费、行政复议运行工作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

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0.63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5 个、0 个、0 个、0 个。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7.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7 万元，增长 7.94%，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机关人员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大楼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9.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9.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行政大楼正常运行工作				完成本年度行政大楼正常运行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总面积	=4065 平方米		4065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业务用房正常运行	=5 层		5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楼运行成本控制	≥9%		9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维护不当引发的安全事故	≤2 起		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63	1.6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63	1.6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行政复议工作年度任务。				对全县行政复议工作进行指导管理，具体承担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工作。负责掌握全县行政复议的工作情况，综合分析，收集、整理、上报、通报各类工作信息，协调处理相关事务，开展专题调研，起草重要文件和会议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次数	≥15 次		20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工作办结率	≥95%		100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20%		20	15	1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成本	≤26.24 万元		1.63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司法意识	≥20%		2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对全县行政复议工作进行指导管理，具体承担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工作。负责掌握全县行政复议的工作情况，综合分析，收集、整理、上报、通报各类工作信息，协调处理相关事务，开展专题调研，起草重要文件和会议报告。			
完成行政复议工作年度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次数	≥15 次	20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工作办结率	≥95%	100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96	15	1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成本	≤40 万元	4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司法意识	≥20%	2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00	3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5.00	3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全年社区矫正对象不发生脱管、漏管、和严重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再犯罪事件				完成全年社区矫正对象不发生脱管、漏管、和严重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再犯罪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分析会召开次数	≥4 次	4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重新犯罪率	≤100%		100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	≤90%		90	15	1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0%		35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发展	≥85%		10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5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15.00	1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15.00	1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专项经费用于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等工作。祥参《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杭县人民政府行政应诉办法（试行）的通知》（杭政综【2023】40号）				完成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数	≥40 件		40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覆盖率	≥90%	96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下达及时率	≥95%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20 万元	15	10	7.5	本年实际专项经费拨款 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县政府行政决策能力	≥90%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97.5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行政复议运行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行政复议运行工作经费

（二）主要成效

本项目为加强行政复议项目的资金管理，规范全县行政复议项目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合理行政，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正确实施，维护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工作经费成本(万元)，目标值 40，完成值 4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行政复议次数(次)，目标值 15，完成值 20，分值 10，

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行政复议工作办结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任务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6, 分值 15, 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社会司法意识(%), 目标值 20, 完成值 2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6,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行政大楼运行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行政大楼运行经费

（二）主要成效

完成本年度行政大楼正常运行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大楼运行成本控制(%), 目标值 9, 完成值 9,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物业管理总面积(平方米), 目标值 4065, 完成值 4065, 分值 10, 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业务用房正常运行(层),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任务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不发生维护不当引发的安全事故(起), 目标值 2, 完成值 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众满意度(%), 目标值 95, 完成值 98,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专项经费用于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

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等工作。祥参《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杭县人民政府行政应诉办法（试行）的通知》（杭政综【2023】40号）

（二）主要成效

完成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等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5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万元)，目标值 20，完成值 15，分值 10，得分 7.5。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数(件)，目标值 40，完成值 40，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县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县政府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导行政应诉及对经行政复议的案件出庭应诉覆盖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6,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县政府法律顾问专项经费下达及时率(%), 目标值 95,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升县政府行政决策能力(%),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6,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二）主要成效

完成全年社区矫正对象不发生脱管、漏管、和严重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再犯罪事件。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成本控制(%)，目标值 60，完成值 35，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全县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分析会召开次数(次)，目标值 4，完成值 4，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重新犯罪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预算执行及时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 分值 15, 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发展(%), 目标值 85, 完成值 100, 分值 30, 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二）主要成效

本项目为加强行政复议项目的资金管理，规范全县行政复议项目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合理行政，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正确实施，维护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工作经费成本(万元)，目标值 26.24，完成值 1.63，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行政复议次数(次)，目标值 15，完成值 20，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行政复议工作办结率(%)，目标值 95，完成值 100，分

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任务完成及时率(%)，目标值 20，完成值 20，分值 15，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高社会司法意识(%），目标值 20，完成值 2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众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6，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上杭县司法局		部门预算编码		121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111.82	2179.64	2037.20	10	93.46	7
	财政资金		2111.82	2179.64	2037.20		93.4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工作。					保障全县司法工作正常开展，建立健全全县司法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2	2	
		社会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投入产出效率	≥80%	90	3	3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大楼运行环境卫生清理及时率	≥100%	100	3	3	

评价等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复议产生 效益率 行政复议产生 效益率	≥8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司法 意识	≥8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提高 村（社区）环境 治理效率	≥8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经费成本	≤79 万元	100.63	10	0	本年县 专项经 费支出 100.63 万元
		质量指标	统筹规划全县 法治社会建设 工作。	≥85%	95	13	13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 按时完成比例	≥80%	100	13	13	
	总分						87	
	良（90>S≥80）							